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4-091
债券代码:118034 债券简称:晶能转债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DR基础股票)(2024)1号)。上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申请文件经上交所受理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及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尚待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及备案、德国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Frankfurt Stock Exchange)与德国联邦金融监管局(Federal Financial Supervisory Authority)和/或其他相关境外监管机关最终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及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申请能否通过有关监管机关的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4-056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4年		2023年		同比变化(%)	
		11月	累计	11月	累计	11月	累计
(一)煤炭							
1.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7.0	299.0	27.3	296.8	(1.1)	0.7
2.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38.3	421.8	39.6	409.6	(3.3)	3.0
(二)运输							
1.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27.2	288.0	28.0	283.2	(2.9)	1.7
2.黄骅港装船量	百万吨	17.5	196.3	18.3	192.2	(4.4)	2.1
3.天津煤码头装船量	百万吨	3.5	39.3	3.9	41.0	(10.3)	(4.1)
4.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10.4	118.9	14.2	136.9	(26.8)	(13.1)
5.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13.1	137.5	15.3	147.9	(14.4)	(7.0)
(三)发电							
1.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17.86	203.06	17.95	190.38	(0.5)	6.7
2.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16.86	191.22	16.95	179.02	(0.5)	6.8
(四)煤化工							
1.聚乙烯销售量	千吨	31.4	304.6	30.8	331.6	1.9	(8.1)
2.聚丙烯销售量	千吨	27.5	283.0	27.6	314.8	(0.4)	(10.1)

2024年11月,天津煤码头装船量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到港资源量减少;航运货运量、周转量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航运业务结构调整、上年同期基数较高。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0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1日以电话或书面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共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欣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冯浩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该等职务后,冯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二、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闫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闫合先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任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一致。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通过,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闫合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现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学院教授。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3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30日 15点00 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区A19号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30日

至2024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补选闫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33	美邦股份	2024/12/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复印件等股权证明文件;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的异地股东应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传真或邮件发送扫描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4年11月25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区A19号楼三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区A19号楼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政编码:710018;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会”字样。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赵爱香

电话:029-86183766

传真:029-89820615

邮箱:mbyyjt@163.com

(二)本次股东会预计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补选闫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通过现场、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1日以电话或书面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采用现场和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少武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闫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下午15: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3)。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1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境友好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 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用途:拟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4,987.80万元及期后产生的利息(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转入对应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8号)核准,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8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2.69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8,92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7,078,608.0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91,843,391.9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于2021年9月8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第230Z019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021年9月,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县支行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801011580000354751、785501808080090089、129910070810555、811170101230064748 8、26530101040031754。2021年11月,公司子公司陕西亚太检测评价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和光大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85501808081800095。

截至2024年12月1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存放余额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	801011580000354751	3,662.0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785501808080090089	0.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	129910070810555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11170101230064748 8	1,785.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县支行	26530101040031754	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785501808081800095	1,325.64
合 计		6,773.09

注: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规模(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环境友好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15,259.91	10,284.34	2024年12月
2	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7,370.00	7,000.00	2024年12月
3	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8,268.28	4,300.00	2024年12月
4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3,279.18	3,000.00	2025年12月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600.00	14,600.00	–
合计		48,777.37	39,184.34	–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环境友好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12月10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金额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环境友好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10,284.34	6,958.21	335.87	3,662.01
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7,000.00	5,866.10	191.90	1,325.79
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4,300.00	4,373.36	73.36	0.00
合 计	21,584.34	17,197.67	601.13	4,987.80

注 1: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注 2: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含待支付合同尾款、质保金等,该部分款项待达到合同付款条件后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注 3:合计数与单项加总的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五、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均已顺利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较好地控制了项目成本。在项目建设各个环节中,公司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

六、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987.80万元及期后产生的利息(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转入对应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在上述资金转出专户后,公司将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拟将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冉股份”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12月11日、2024年12月12日、2024年12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12月11日、2024年12月12日和2024年12月1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函询证,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控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楠先生、李兆桂先生以及上海志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函证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资产剥离、重大业务合作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注意到近期“AI耳机概念”受市场关注较高,公司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通用NOR Flash产品可广泛应用于耳机、手表、手环等可穿戴市场,以及玩具、智能AIOT等终端产品,公司作为通用NOR Flash存储芯片供应商,为蓝牙、音频、WIFI等SoC主控芯片厂商供货,终端覆盖众多消费电子品牌客户,但由于公司提供通用芯片,通常会由SoC主控芯片厂商设计符合终端品牌客户的定制化方案,公司并不直接参与方案设计,相关业务对公司的直接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关于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4-091
债券代码:185567、250772 债券简称:22格地02、23格地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珠海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上海海控保联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海控合联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海控太联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三亚合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庆两江新区格力地产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公司相关对外债务,与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1日、12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3日和12月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珠海市国资委”)已出具相关批复文件,珠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取得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必要的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以及取得相关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70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4月28日、5月20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公司”或“本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上海科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稷网络”)向爱建集团控股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提供网络系统、软件合作开发等服务收取费用不超过848万元人民币,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接爱建信托报告,爱建信托于近日与本公司关联方科稷网络签署《爱建信托技术服务合同》等合同,由科稷网络提供相关服务,上述合同金额合计不超过8,453,491元人民币。
- 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本次交易已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具体实施过程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 过去12个月爱建信托同科稷网络的控股股东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科创”)发生1次关联交易,金额为718.58万元人民币。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接爱建信托报告,爱建信托于近日与科稷网络签署《爱建信托技术服务合同》等合同,由科稷网络提供均瑶云服务、SDWAN专线及互联网宽带服务、网络和安全技术服务等相关服务,上述合同金额合计不超过8,453,491元人民币。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2024年4月30日、5月21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2024-021号、026号、033号公告)

2、关联关系概述

爱建信托为爱建集团控股子公司,本次爱建信托与科稷网络的交易因符合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第二项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3、过去12个月内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

爱建信托过去12个月内与科稷网络的控股股东均瑶科创发生1次关联交易,金额为718.58万元人民币。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爱建集团与科稷网络因符合上市规则 6.3.3 第二款第二项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爱建信托为爱建集团控股子公司,科稷网络控股股东为均瑶科创系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全资子公司,与爱建集